

致： 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
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213 號胡忠大廈 29 樓
經辦人：首席規管事務經理蕭滿章博士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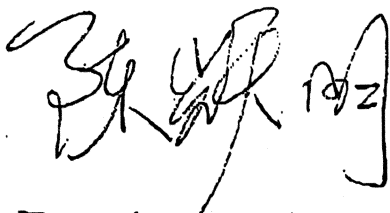
傳真： 28035112

「香港電訊有限公司」擬收購「香港移動通訊有限公司」公眾諮詢

本人乃退休人士，長期使用無線電話服務。綜合報章對於「香港電訊有限公司」擬收購「香港移動通訊有限公司」的報導後，我對貴辦公室之公眾諮詢有以下意見：

1. 「香港電訊」及「香港移動通訊」除了按當局的要求，將各自交回其下的三分之一的3G頻譜之外，亦承諾於合併後，主動交出額外的頻譜。此舉絕對有利於推動無線電話市場的競爭。假如兩間公司合併的出發點是基於要壟斷市場、削弱競爭，它們大可繼續霸佔多出的頻譜。
2. 「中國移動通訊」已公開表示會參予競投頻譜，一加一減，本港傳送者牌照持牌人的數目將維持不變，無損消費者的選擇。
3. 「香港電訊」發言人表示，兩間公司結合後，將會透過合併和善用發射設施及其他資源，互補不足，減低營運成本。合併的前提是提高人力、土地和設備的效益，這是加強競爭力的正道，是對消費者最有利的經營做法。

基於上述理由，本人相信建議的改變會令公眾得益。特此來函，支持「香港電訊」及「香港移動通訊」的合併建議。



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二日

姓名： 陳耀明

